

114年度新北市國中小學生貓咪盃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實施計畫

113年10月8日新北教育局第1131994069號簽奉准

壹、計畫目標

- 一、使學生能具備運用工具思維能力，藉以分析問題、發展解題方法。
- 二、具備問題理解、思辨分析、後設思考素養，並能行動與反思，以有效解決生活問題。
- 三、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提昇校園認識、使用自由軟體之風氣，減少非法軟體之使用。
- 四、引領動手做之學習風氣，將科技能力生活化，運用於日常生活中，實踐新課綱核心素養。
- 五、選出代表新北市隊伍參與「114年度全國貓咪盃競賽」，加強縣市交流觀摩機會。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

參、競賽規則

- 一、競賽組別：共分國小動畫組、國小遊戲組、國中生活應用組等3組。
- 二、參賽資格：
 - (一) 國小動畫組、遊戲組：本市公私立國小在學學生。
 - (二) 國中生活應用組：本市公私立國中在學學生(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 (三)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以「設籍學校」協助報名為原則。
- 三、組隊方式：每隊應由1名指導教師及2名學生組隊參加。學校參賽隊數不限，每位學生至多報名1隊，組隊學生可跨班級、年級，但不可跨縣市、跨校、跨組、重覆報名；惟指導教師可同時指導多隊，但亦不得跨縣市指導隊伍參賽。本市國教輔導團國小資訊教育輔導小組及國中科技領域輔導小組學校至少選派1隊參加競賽。
- 四、競賽題目：
 - (一) 採主題式命題，並且增加子任務題目(必須完成且納入評分)。
 - (二) 範圍為國中小學習領域、日常生活及不涉及政治敏感之議題。
 - (三) 給予情境由學生自行思考如何解決問題，並設計系統。
- 五、競賽方式及報名：
 - (一) 網路初賽
 1. 初賽題目：預計於113年10月15日下午1時公布題目於競賽活動網站。
 2. 報名期間：113年11月4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3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11時59分止。
 3. 報名方式：於本競賽活動網站(<https://scratch.ntpc.edu.tw>)學校專區-管理報名資料-新增報名，完成報名。
 4. 報名需填寫資料說明如下：
 - (1) 參賽組別
 - (2) 作品名稱：依題目自訂作品名稱。
 - (3) 程式說明文件(佔總評分5%，pdf 檔)：說明子任務設計方式及其他程式說明。
 - (4) 著作權聲明書：如附件3，請簽妥後上傳 pdf 檔。

(5) 指導教師聲明書：如附件4，請簽妥後上傳 pdf 檔。

5. 初賽隊伍繳交作品後，由專家學者評審國小動畫組、國小遊戲組各錄取25隊為原則，國中生活應用組錄取40隊為原則，並於114年1月3日下午1時公布成績，晉級現場複賽。

(二) 現場複賽

1. 競賽時間：

(1) 國小動畫組：114年2月13日(星期四)上午8時20分至中午12時。

(2) 國小遊戲組：114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2時50分至下午4時30分。

(3) 國中生活應用組：114年2月14日(星期五)上午8時20分至中午12時。

(競賽時程得依實際情形調整，將另行於競賽官方網站公告。)

2. 競賽地點：本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橋館電腦教室(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1號，大觀國中內)。

3. 競賽規定：

(1) 題目以現場抽籤並宣布題目。

(2) 競賽學生不得攜帶任何文具、設備入場，現場不提供對外網路服務、禁止使用手機或其他網路設備。競賽現場由主辦單位提供，每位選手 PC 電腦 1台、鍵盤、滑鼠、耳機麥克風 1套，每隊伍配隨身碟 1支，僅限學生創作資料交換使用，用畢需現場歸還主辦單位。

(3) 比賽時間3小時現場實作，不得以其他形式匯入任何程式；競賽時，指導教師需離開現場。

(4) 報到時，每隊會配發1組指定帳號及密碼，兩位選手可同時使用，檔案名稱需依規定命名、儲存，並於結束前將參賽作品儲存上傳主辦單位指定位置，完成作品繳交；可提前繳交，但繳交後需離場不可逗留，離場即視同確認完成繳交；作品不得帶離競賽現場，亦不接受賽後要求取回參賽作品檔案。

(5) 請於作品開頭畫面放上創用 CC 分享圖示(如下)，若無放上，複賽總平均予以扣1分。(本競賽活動網站公告處下載)



4.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依據初賽評審標準評審各組作品，錄取原則如下：

(1) 特優：國小各組2隊、國中組4隊，由獲頒特優隊伍(共8組)代表新北市參與「114年度全國貓咪盃競賽」。(如特優組棄權則向下遞補)。

(2) 優等：國小各組4隊、國中組8隊。

(3) 佳作：國小各組6隊、國中組12隊。

六、評審方式：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依下列評分標準評審各組作品：程式技巧25%、程式說明文件5%、創意表現30%、內容完整度35%、其他(例如人機互動、介面設計等)5%。

肆、競賽說明會：

- (一) 本市為推廣此競賽，由福和國中辦理說明會。
- (二) 說明會時間：113年10月22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 (三) 地點：線上(<https://meet.google.com/vca-xqao-emc>)
- (四) 說明會流程：

活動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13:30~13:40	開場致詞	教資科王群元股長
13:40~13:50	競賽辦法說明	教資科林湧傑承辦人
13:50~14:50	評選重點分享	宜蘭縣黎明國小-胡信忠老師
14:50~15:50	參賽經驗分享	莒光國小-李昭誼老師
15:50~16:30	Q&A	教資科
16:30~	賦歸	

伍、競賽時程：

序次	階段說明	日期	備註
(一)	初賽題目公布	113年10月14日(星期一)下午1時。	公告於本競賽活動網站(https://scratch.ntpc.edu.tw)
(二)	競賽說明會	113年10月22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線上(https://meet.google.com/vca-xqao-emc)
(三)	網路初賽報名	113年11月4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3年12月6日(星期五)下午11時59分止。	於本競賽活動網站(https://scratch.ntpc.edu.tw)學校專區-管理報名資料-新增報名，完成報名。 報名需填寫資料說明如下： 1. 參賽組別 2. 作品名稱：依題目自訂作品名稱。 3. 程式說明文件(佔總評分5%，pdf檔)：說明子任務設計方式及其他程式說明

			<p>著作權聲明書：如附件，請簽妥後上傳 pdf 檔。</p> <p>4.指導教師聲明書：如附件，請簽妥後上傳 pdf 檔。</p>
(四)	初賽作品評審	113年12月9日(星期一)起 至12月18日(星期三)止	
(五)	初賽評審會議	113年12月20日(星期五)	地點：福和國中
(六)	初賽成績公布	114年1月3日(星期五)下午1時	下午1點於活動網站公告 (https://scratch.ntpc.edu.tw)
(七)	現場複賽	114年2月13日(星期四) 114年2月14日(星期五)	本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橘館電腦教室
(八)	複賽作品評審	114年2月17日(星期一) 至2月18日(星期二)	
(九)	複賽評審會議	114年2月19日(星期三)	地點：福和國中
(十)	複賽成績公布	114年2月24日(星期一)下午1時	下午17時於活動網站公告 (https://scratch.ntpc.edu.tw)
(十一)	複賽頒獎典禮	114年3月14日(星期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獎隊伍現場頒獎暨作品展示分享 2. 各組綜合評語評審講評與指導 3. 辦理地點：福和國中
(十二)	全國賽選手集訓	114年3月6日(星期四) 114年3月7日(星期五)	本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橘館電腦教室
(十三)	全國賽	114年4月11日(星期五)至 114年4月12日(星期六)	由本市協助報名

陸、全國賽集訓

一、辦理內容：

(一) 特優隊伍：國小動畫組、國小遊戲組、國中生活應用組共8隊。

(二) 集訓方式：依競賽組別進行指導與演練。

二、辦理期程：114年3月6日至114年3月7日。

(集訓日期與方式，得視114年實際情形調整。)

柒、獎勵：

一、複賽各組獲獎隊伍：

(一) 特優：每位指導老師、參賽學生獲得積點趣點數5000點、獎狀1紙，並代表新北市參與「114年度全國貓咪盃競賽」。

- (二) 優等：每位指導老師、參賽學生獲得積點趣點數3000點、獎狀1紙。
- (三) 佳作：每位指導老師、參賽學生獲得積點趣點1000點、獎狀1紙。
- (四) 複賽未獲獎之隊伍，由本局頒發參賽學生參賽證明。
- (五) 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參加隊數及作品品質增減獎項名額。

二、教育人員敘獎：

- (一) 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擬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31項第12款規定，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餘有功人員嘉獎1次以5人為限（不含校長），由學校依規定本權責辦理敘獎，校長部分擬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2目，核給嘉獎1次並由本局辦理敘獎。
- (二) 獲獎隊伍之指導教師，從優比照「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31項第2款、第3款規定，複賽特優記功1次，優等及佳作(等同第3名)嘉獎1次；決賽特優記功2次，優等記功1次，佳作(等同第3名)嘉獎2次。
- (三) 複賽及全國決賽同時獲獎者，擇優辦理敘獎。
- (四) 同時或跨校指導2件以上得獎作品之教師，以件計敘獎。

捌、其他

- 一、凡參與本計畫活動者，即視同認可本計畫之各項內容及規定，參賽及頒獎典禮期間參賽本人及其作品影音、影像及肖像權，無償授權予本局製作成果報告及相關出版品使用。
- 二、參加本次競賽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須同意其參賽作品授權主辦單位可於競賽活動網站以外之媒體刊載、宣傳、推廣、學校教學教材等非營利使用，並依其需要進行改作、重製、散布、發行或公開展示等。參賽者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行使智慧財產人格權(包括專利及著作人格權)；其作品引用之文章、照片、圖片等資料，請依著作權法辦理。
- 三、活動時程、地點若因故調整，將逕行公布於競賽活動網站，不另行函文通知。
- 四、凡參加「『114年新北市國中小學生貓咪盃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競賽說明會、複賽、複賽頒獎及全國賽選手集訓」之教師、工作人員以及參賽隊伍(每隊至多1人)，本局同意核予當日公假登記(課務派代)。
- 五、人員異動原則如下：
 - (一) 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於上網報名截止後，不得變更參賽名單。
 - (二) 參與複(審)賽及「114年度全國貓咪盃競賽」之指導教師及參賽學生名單，須與初賽一致。
- 六、作品異動原則如下：作品上傳完成後，仍可於期限內(初賽報名截止日前)重新登入修改與確認檔案上傳成功與否，逾時則不得更改。
- 七、比賽賽程注意事項：
 - (一) 參加同學請穿校服務必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以供查驗；若有疑義時得由大會拍照以備後續查驗。
 - (二) 競賽座位表於競賽當日報到時公布，參賽同學就座時請核對桌編號及姓名。

- 八、參賽作品如遭檢舉有偽造資料、抄襲等情事，經查屬實者取消該隊參賽資格，獲獎者追回其獎狀及獎品；檢舉者應負舉證責任，以書面反映為原則，並於114年1/17(五)17:00前寄出信件(lij15973@apps.ntpc.edu.tw)，逾期不受理。
- 九、有關賽程異議事項，限由各隊指導教師當場提出口頭異議，並於競賽後1日(不含假日)內提出書面反映，逾期則不受理。
- 十、 競賽時程得視實際情形調整及其它未盡事宜，將另行於競賽活動網站公布。網址：
<https://scratch.ntpc.edu.tw>。
- 十一、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規則解釋與爭議裁量權。
- 十二、上下班時間交通繁忙，參賽同學務必提早出發，以免逾時未到；另校園空間不多，倘校內停滿後，請自行於校外尋覓停車處。
- 十三、計畫聯絡人：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福和科技中心，彭組長映江，(02)29289493分機219。
- 十四、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114年度新北市國中小學生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複賽-安裝軟體清單

1. 創作工具及軟體清單如下，若更新競賽版本，將另行公告：

(1) win11作業系統不限版本

(2) Scratch 3離線版v3.29.1

(3) Inkscape v1.3.2 x64

(4) PhotoCap v6.0

(5) GIMP v2.10.30

(6) LibreOffice 24.2.5安定版

(7) Audacity v3.6.0

(8) MuseScore v4.3.2 x64

(9) VMPK v0.9.6 x64

(10) 7-Zip v24.07

(11) FreeMind 1.0.1 x64

(12) Hydrogen v1.2.3 x64

(若更新競賽版本，將另行公告)

2. 創作素材限定由參賽者現場自製及使用 Scratch 程式內建素材。

3. Scratch 擴充功能僅限使用音樂模組及畫筆模組。

114年度新北市國中小學生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現場複賽流程表 (視實際彈性調整)

日期	時間	流程	
		大觀國中 本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橘館電腦教室	
2月13日 (星期四)	08:20-08:45	國小動畫短片組	報到
	08:45-09:00		賽前說明 (含帳密測試、規則說明及公布題目)
	09:00-12:00		實作
	12:00-12:50	離場	
	12:50-13:15	國小互動遊戲組	報到
	13:15-13:30		賽前說明 (含帳密測試、規則說明及公布題目)
	13:30-16:30		實作
16:30-17:00	離場		
日期	時間	流程	
		大觀國中 本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橘館電腦教室	
2月14日 (星期五)	08:20-08:45	國中生活應用組	報到
	08:45-09:00		賽前說明 (含帳密測試、規則說明及公布題目)
	09:00-12:00		實作
	12:00-12:50	離場	

新北市114年度國中小學生Scratch 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
著作權聲明書

本人_____保證參賽作品絕無侵犯他人的著作權情事，且同意遵守以下事項：

- 1.我的作品中所使用到的圖片或音效，來自於Scratch 軟體內建圖庫素材和音效庫，或者是我自己繪製或自行錄製完成的，版權為我個人所有。
- 2.我的作品中沒有使用到任何有版權的圖片，也無任何網路下載、創用CC、公共授權之圖片。
- 3.我的作品中沒有使用有版權的音效及音樂，也無任何網路下載、創用CC、公共授權的素材。
- 4.若違反上述比賽規定，因而被註銷參賽資格時，不得異議。

參賽類別： 國中組 國小組

參賽組別： 生活應用組 互動遊戲組 動畫短片組

學校：_____

班級：_____

姓名：_____ (簽名)

家長簽名：_____ (簽名)

新北市114年度國中小學生Scratch 貓咪盃創意競賽初賽
領隊/指導教師聲明書

保證本人所指導的學生_____

參賽類別： 國中組 國小組

參賽組別： 生活應用組 互動遊戲組 動畫短片組

所投稿的參賽作品沒有故意侵犯到他人的著作權。

學校：_____

指導老師姓名：_____ (簽名)